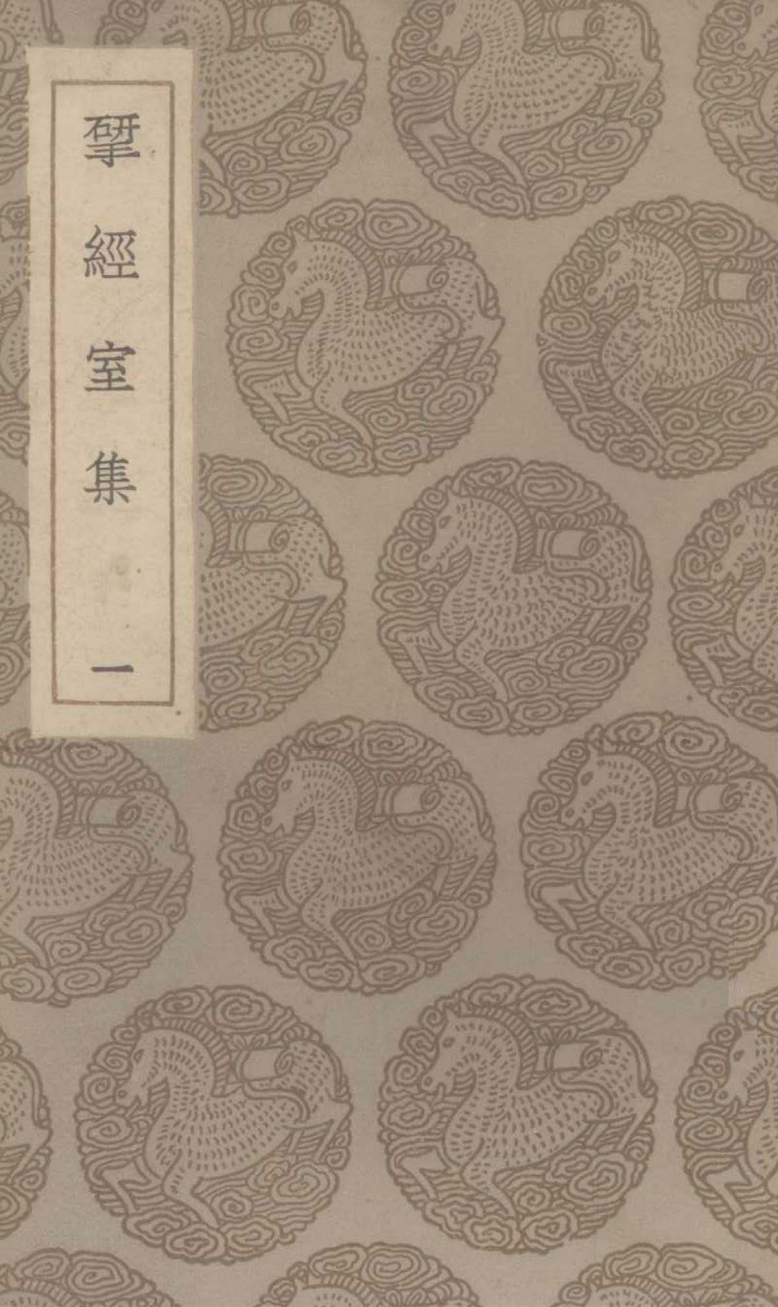


擘經室集
一





集室經肇

(一)

著元阮

肇經室集自序

余三十餘年以來。說經記事。不能不筆之于書。然求其如文選序所謂事出沈思。義歸翰藻者。甚鮮。是不
得稱之爲文也。今余年屆六十矣。自取舊帙。授兒子輩。重編寫之。分爲四集。其一。則說經之作。擬于賈邢
義疏。已云僭矣。十四卷。其二。則近于史之作。八卷。其三。則近于子之作。五卷。凡出于四庫書史子兩途者。
皆屬之。言之無文。惟紀其事。達其意而已。其四。則御試之賦。及駢體有韻之作。或有近于古人所謂文者。
乎。然其格亦已卑矣。凡二卷。又詩十一卷。共四十卷。統名曰集者。非一類也。繼此有作。各以類續也。室名
肇經者。余幼學以經爲近也。余之說經。推明古訓。實事求是而已。非敢立異也。
道光三年歲在癸未阮元識

肇經室一集卷一目錄

易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說

釋易象音

釋易象意

釋心

釋鮮

釋磐

釋蓋

釋且

釋黻

釋郵表嘏

釋頌

釋矢

釋順

釋達

釋門

釋釋訓

釋相

卷二

擬國史儒林傳序

太極乾坤說

儀禮石經校勘記序

儀禮喪服大功章傳注舛誤考

刻七經孟子考文並補遺序

曾子十篇注釋序

孝經解

論語解

論語一貫說

大學格物說

卷三

明堂論

卷四

禹貢東陵考

毛詩王欲玉汝解

引書說

天子諸侯大夫士金奏升歌笙歌間歌合樂表說

詩十月之交四篇屬幽王說

進退維谷解

卷五

古戟圖考

七圖考

銅和考

壁羨考

棟梁考

古劍鐔臘圖考

鐘枚說

跗字瓦拓本跋

與程易疇孝廉方正論磬直縣書

王伯申經義述聞序

王伯申經傳釋詞序

焦氏雕菰樓易學序

與郝蘭皋戶部論爾雅書

與高郵宋定之論爾雅書

卷六

考工記車制圖解^上

卷七

考工記車制圖解_下

卷八

論語論仁論

卷九

孟子論仁論

卷十

性命古訓

附威儀說

卷十一

詁經精舍策問

石刻孝經論語記

惠半農先生禮說序

胡拙明先生易圖明辨序

漢讀考周禮六卷序

任子田侍御弁服釋例序

學經室一集目錄

張皋文儀禮圖序

王實齋大戴禮記解詁序

春秋公羊通義序

國朝漢學師承記序

孔檢討大戴禮記補注序

焦里堂羣經宮室圖序

與臧拜經書

與洪筠軒論三朝記書

十三經注疏校勘記序

十三篇

卷十二

浙江圖考

上

卷十三

浙江圖考

中

卷十四

浙江圖考

下

肇經室一集卷一

易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說

庖犧氏未有文字。始畫八卦。然非畫其卦而已。必有意立乎卦之始。必有言傳乎畫之繼。其意若指此或連或斷之畫。以爲此乾坎艮震巽離坤兌也。其言遂以音傳之。曰此乾坎艮震巽離坤兌也。坎則傳爲囑音之言。巽則傳爲唇音之言。而坎巽等字尙未造也。至黃帝時始有文字。後人始指八卦之字而讀之以寄其音。合之以成其書。而庖犧八卦命名之意。傳乎其中矣。故六書出于八卦。而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皆出于易。舍易卦無以生六書。非六書無以傳庖犧之意與言。故傳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者。此也。書乃六書之書。傳曰易之爲書也。亦謂籀篆之著簡策。非如今紙印之書也。易傳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僞。繫辭焉以盡其言。此卽許叔重所謂庖犧氏作易八卦以垂憲象。神農結繩。庶業其繁。飾僞萌生。黃帝之史倉頡。初造書契。以父以察也。書契取于夬。是必先有夬卦。而後有夬意。先有夬意。而後有夬言。先有夬言。而後有夬書。先有夬書。而後有夬辭也。以此推之。後世之言語文字。皆出于易卦也。

釋易象音

周易象之爲音。今俗皆讀團之去聲。與古音有異。古音當讀若弛。音近于才。亦與蠡字音近。故繫辭傳曰。

彖者材也。此乃古音訓相兼。是彖音必與才音同部。材字之才。與彖字皆在段氏古音第一部。由之哈止海志代轉而爲十五部脂微齊皆灰。又轉爲十六部之支佳紙蟹真卦陌麥昔錫。若讀今音通貫切如劉瓛之訓斷。則在十四部。與材字迥不同部。孔子何以材字訓之哉。且此非徒孔子之言也。毛詩亦有之矣。廣雅說文玉篇亦皆證之矣。按說文彖象二字之注。後人亂之。今本彖豕走也。當云彖豕走挽也。讀若弛。後之淺人疑弛字之音與彖不合。故仍系彖字下。竟妄以豕走挽也四字系彖字之下。而又刪去挽字。玉篇引說文彖豕走挽也。案今本玉篇誤挽爲悅。說文挽解挽也。挽古之脫字。廣雅訓彖爲挽。可證玉篇悅之誤。脫走之脫當从手。肉曰脫之之脫當从肉。實皆以兌爲音意。此從古本說文而來。廣雅

釋言曰。彖。挽也。與說文玉篇正合。挽字从兌。兌與彖聲相近。故彖象二字因錯失互淆。凡从二字偏旁得聲之字皆淆矣。然則彖象二字分別在多寡一畫之間。彖之音當若何。曰。此字乃通貫切。豕也。音近緣。凡緣篆瑑等字皆从之。有緣飾隆起之意。彖字音近材。近蠹。凡蠹篆篆緣字从之。有剝刻分解之意。詩大雅縣柞械拔矣。行道兌矣。混夷駢矣。維其喙矣。兌象駢喙同部。皆十五部之入聲。均由弟一部之才聲轉入。弛。施。地。等字。从也得聲也。古讀若沱。爲弟十七部之歌戈。段氏云。也聲在十七部。然考地字周秦人亦入於十六部。如莊子接輿歌。禍重如地。莫之知避。以此推之。則凡从也聲之字。皆與支佳同部矣。儀禮喪大記。椽衣。鄭注云。字或作稅。卽雜記之稅衣。椽衣當从彖。與兌同部也。若从彖聲讀通貫切。則在十四部韻。不合矣。由詩之兌彖相韻觀之。更可見廣雅玉篇挽字之古。惟其挽爲彖訓。更可證兌駢喙同部相韻之

迹之據。斷不與通貫切之字相涉。由此知通貫切本彖字之音。今互相誤也。此乃詩大雅及孔子之音一綫。厯存。豈可依劉瓛訓斷之誤音耶。又按段君懋堂說文注。疑及𧈧𧈧二字當从彖。此灼見五十四部之不能通合。而未知今說文之讀若𧈧爲彖走挽下之音。所以餘字尙膠轕不已。而誤以詩縣之𧈧爲合韻也。彖彖形近。秦漢間篆隸已不分矣。所以說文彖部云。今世字誤。𧈧彖爲𧈧。𧈧𧈧爲彖。何以明之。爲𧈧。𧈧从彖。𧈧皆取其聲。𧈧是明之。此許氏說。自漢𧈧後又誤寫。莫之是正。今正之。當云。今世字誤以彖爲𧈧。以彖爲彖。何以明之。爲𧈧。𧈧从彖。𧈧皆取其聲。以是明之。此秦漢間篆彖久訛之證也。此彖𧈧等字。漢以後并訛其音之證也。今人讀从兌之脫字。俗音已訛入十四部。此彖音亦相牽而訛之證也。

釋易彖意

彖之爲音。旣據繫辭大雅定之矣。然則其意究如何。孔子材也之訓究如何。曰。此但當以彖字爲最先之字。但言其音而意卽在其中。卽如蠱字。如蝱與不加蝱無異也。方言曰。蠱。分也。蠱尙訓爲分。則彖字本訓爲分可知也。彖挽卽分也。此卽孔子之所以訓彖爲材也。材。卽財成天地之道之財。亦卽三才之才。以天地人三分分之也。今人但知寫化而裁之之裁。方謂用刀裁物。而不知古人音意相同。字多假借。材卽裁也。財亦裁也。否則貨財之財。安可曰財成天地邪。孔子所訓之材。言用此彖辭說卦象而分之也。且說从兌。兌與彖同意。兌者。最先之字。說者。後造之字。卽謂彖爲說之假借亦可。明乎此。則爻者效也之意。于此

更明矣。是故學者以蒙者材也。求孔子之意。不能明。以蠹者裁也。求之。則明矣。若執迂守淺。古音古意。終不明矣。

釋心

漢劉熙釋名曰。心。纖也。言纖微無物不貫也。此訓最合本義。蓋纖細而銳者。皆可名曰心。但言心。而其纖銳纖細之意見矣。說文。心部。次于思部。思部。次于囟部。系部。納字。卽从囟得聲得意。今人俗書尖字。古作鐵。鐵與纖同意。易說卦云。坎。其于木也。爲堅多心。虞翻云。堅多心者。棗棘之屬。按。棗棘之屬。初生未有不先見尖刺者。尖刺。卽心也。說文束字。卽今刺字。解曰。木芒也。故重束爲棗。並棘爲棘。皆歸束部。皆有尖心之木也。易坎卦。上六。寘于叢棘。困卦。六三。據于蒺藜。惟坎爲心。而于木多心。故爲叢棘蒺藜之象。叢棘蒺藜。但皆言其纖銳而已。詩。凱風。吹彼棘心。棘心。天天。皆言棗棘初生有尖刺。故名曰心。非謂其木皮外裹赤心在內也。心果在內。風安得吹之。且易曰。堅多心。禮記曰。松柏有心。皆謂心爲尖刺。故可曰多心有。心否。則除棗棘松柏。皆無心之木耶。棗棘松柏。較之他木之內心。又豈獨多耶。爾雅曰。檉。心。詩。疏。引孫炎注云。檉。一名心。此亦卽棘心有刺之木。禮記如竹箭之有筠也。如松柏之有心也。凡松柏枝葉。初生之年。皆有尖刺。至第二年。則刺落而成葉。此言松柏堅木。初生必由心而來。猶竹箭之由筠而來也。筠字不見于說文。當卽是筍字。筍或爲笋。句尹勻皆相通。故禮記孚尹旁達。鄭注。讀孚尹爲浮筠。此與松柏有心。

同例。後人不知筠爲笋字之通借。遂與心字並誤解矣。

釋鯀

鯀。義屬于魚。而古音與斯近。遂相通藉。顧氏亭林、惠氏定宇已發之矣。

如詩瓠葉云。有兔斯首。箋云。斯白也。今俗語斯白之字作鯀。齊魯之間聲近斯。余正釋詁。

曰。鯀。善也。釋文本或作誓。沈旋曰。古斯字。說文。鯀字。讀若斯。左傳。子思子思。賈逵曰。頭白兒。

元謂鯀斯通藉之迹。求諸經傳。多有可稽。釋者少誤。便成舛誼。今試

釋之。有以斯本語詞。藉聲近之鯀爲用者。則有尙書無佚曰。文王懷保小民。惠鯀鰥寡。鯀卽斯字。言文王

惠斯鰥寡。卽祖甲保惠于庶民。不敢侮鰥寡之義。是也。僞孔訓鯀爲少。失之。

漢石經。漢書谷永傳。並作懷保小人。惠于鰥寡。蓋作小民。惠鯀者。孔安國

之真古文。馬鄭所注。僞孔所襲用者也。作小人惠于者。漢初諸儒以說經之字易其本字。如史記之以訓詁代經文也。

又立政曰。知恤鯀哉。詩蓼莪曰。鯀民之生。不如死之久矣。鯀

皆當訓斯字。立政之斯。指王左右。蓼莪之斯。如論語斯民也之例。而僞孔傳訓鯀爲少。毛傳訓鯀爲寡。並

失之。有以鯀魚名爲本誼。而藉聲近之斯爲用者。詩閟宮曰。奚斯所作。春秋左傳。奚斯爲公子魚字。孟子

庾公之斯。左傳襄十四年。作庾公瑩字子魚。瑩乃斯聲近之誤。斯乃鯀字假藉也。

有以語詞之斯藉聲同之思爲用者。詩漢廣曰。不可休息。是也。

有以訓離析之斯。余正釋言。斯。離也。說文。斯。析也。析。破木也。

藉聲近之鯀爲用者。余正釋山曰。小山別大山。鯀言小山之別離于大

山者名以𨾏。𨾏卽斯。釋言曰：離也。

儀禮鄉飲酒禮鄉射禮。於有兩壺斯禁之文。鄭注斯禁爲禁之切地無足者。卽𨾏禁異名。此于古無明驗。弟由禮器天子諸侯之尊廢禁。大夫士𨾏禁推之。訓斯爲盡。以合其誼耳。元案。此斯

亦當訓離。言房戶之間。兩尊用兩禁相挹而略相離。南向。如人離立然。元酒杜西。醴杜東也。禮記王藻曰。大夫側尊用𨾏。士側尊用禁。𨾏禁雖有大夫士之別。然彼爲側尊言之。側尊者。特尊無偶。非兩尊同設可比。故分別言之。若賓主共尊同飲。則雖卿大夫亦不用𨾏。專用禁。誼取戒禁。若祭祀之事。誼取厭神。則雖士亦兼用𨾏。誼取厭飫。故禮器曰。天子諸侯之尊廢禁。大夫士𨾏禁。祇分二等。明𨾏禁爲士大夫公共之物。可臨事取誼相通爲用者也。一證之特性饋食禮。特性饋食。本土禮。當專用禁矣。而經云。壺𨾏禁饌于東序南。順覆兩壺焉。鄭注。禁言𨾏者。祭尙厭飫。得與大夫同器。不爲神戒是也。言𨾏禁者。兩壺一𨾏一禁。不比斯禁爲兩禁相離也。再證之于少牢饋食禮曰。尊兩𨾏于房戶之間。同𨾏皆有罍。罍有元酒。此禮言兩𨾏共一𨾏。故不言禁。亦不言斯𨾏。不比斯禁爲兩禁相離也。三證之于士冠禮。側尊一罍醴。此禮不言禁者。醴賓無禁戒也。又曰。若不醴則醴。用酒尊於房戶之間。兩𨾏有禁。元酒杜西。此用禁有禁戒也。此禁字直承兩𨾏。明是兩禁。故徒言禁省言斯。且易斯爲有字。以別于醴賓之無禁也。四證之于士昏禮。側尊罍不言禁者。賓唯啐醴不必禁戒也。合觀諸誼。然則斯禁之詞。與側尊相類。明當訓離。非𨾏之別名也。

有以𨾏斯音通。而又通于音誼相近之析字者。

賜唐韻斯義切。卽析之轉聲。

尙書禹貢析支。大戴記五帝德作𨾏支。後漢書西羌傳作賜支。

是也。有以獻爲本字。藉音近之𨾏爲用者。禮記月令。天子𨾏羔開冰。鄭注云。𨾏當爲獻是也。至于𨾏之訓善訓少。及斯之轉通于須西等音。更不可枚舉矣。

釋磬

說文。磬。樂石也。象懸虞之形。受擊之籀文省爲𨾏。古文作𨾏。从𨾏。元案。𨾏之爲字。声。象形。受。指事。从石。乃後人所加。其形象石之虛懸。物虛懸未有不空者。故磬又訓空。从缶爲磬。器中空也。余正釋詁。磬。空盡也。

說文：窰，空也。从空，𠂔聲。引詩：瓶之窰矣。證之。然則凡物縣空之義，皆從此𠂔字之聲出矣。左傳曰：室如縣罄。國語作縣罄。正此義也。文王世子曰：公族其有死罪，則罄于甸人。鄭注：縣，殺之曰罄。罄者，經死之，卽虛縣之義。然則文

王世子罄字，乃虛縣之義，非實字。與左傳國語不同。若讀爲鐘罄實字，則下于甸人于字爲不詞矣。國語申生雉經。雉字，與周官封人綦字音轉，相假借。綦，繩也。左傳：都城百雉，亦以繩爲度之名。與城之以板爲度名同。板度縱，雉度橫也。經與罄同聲同義。特𠂔𠂔二字異形耳。猶古文

𠂔作𠂔，瓶之罄矣，又作窰也。余正釋蟲，蜺，縊女。縊女所以名蜺者，蜺與𠂔聲相轉相假。詩：倪天之妹。韓詩作𠂔。天詩：杜景景之假爲

縊，是縊女縣于樹，所以名蜺。蜺聲如𠂔也。說文：聲字，所以從𠂔得音者。𠂔有耳聞之義，聞屬于耳。古人

鼻之所得，目之所得，皆可借聲聞以概之。故詩大明曰：倪天之妹。說文：倪，弟二訓曰：一曰聞見。此訓最確。與毛傳合。毛傳直訓曰：倪，罄也。蓋當時韓詩作罄，訓爲聞見，人人習知，不必多言。若鄭箋以如訓倪，卽說文：譬諭也之弟一訓。此自是漢以來相沿之別解。鄭氏用之以別毛義，然不如毛義遠矣。詩人言倪天之妹者，稱后妃爲天妹，以神之。文王實有見聞其爲天妹者，故定祥親迎也。禮娶妻先聘，說文：聘，訪也。从耳，粵聲。粵與𠂔同。義見下。然則倪天之妹，倪與聘義又相近矣。目得者，可概以聲聞；鼻得者，亦可概以聲聞。故說文曰：馨，香之遠聞者。从香，𠂔聲。𠂔，古文罄。又曰：𠂔，聲也。从只，粵聲。讀如馨。案詩：椒聊次章遠條且，毛傳

曰言聲之遠聞也。聲字與馨字音義相近。漢人每相假借。故漢衡方碑亦借聲爲馨矣。

海鹽吳東發云。衡方碑云。克長克君。不虞不陽。

維明維允。耀此聲香。聲乃馨之假借字。上文既云有口有聲。則此義不應重矣。

逸周書諡法解。不生其國曰聲。昔人解此多誤。案此乃生于母家。不在本

國。如虛懸然。其義猶在設字。聲乃假借耳。猶史記所言贅壻之義。魯嬰齊諡聲伯。聲伯之母不聘。穆姜不

以爲姒。生聲伯而出之。嫁于齊。

左成丁一年傳。

然則聲伯必是隨母生長于外。所以卒諡曰聲。又齊侯娶魯顏懿

姬。無子。其姪譏聲姬生光。

杜注云。顏譏皆二姬母姓。

姬之諡聲。必亦有子母譏姓家之故。故以母姓爲名而諡曰聲。

左襄十一年傳。

與嬰齊聲伯同例。而隱公母諡聲僖。公夫人聲姜。齊靈公母聲孟子。皆同此例矣。詩叔于田。抑聲控忌。毛

傳曰。騁馬曰聲。元謂聲卽騁之音近假借字。蓋粵般同韻。說文所以讀𩇑若聲也。若離騁而別求其訓。則

誤矣。

爾雅粵聲。擊也。此專訓詩小意。今詩作并蜂者。異同字。并蜂粵聲。無所不可。但爲雙聲耳。其義在音不在字也。故毛鄭皆據爾雅無新說。粵聲則詩叔于田聲控同義。般與粵音義每相通。并蜂者如執轡者擊也。後人因聲字而求其義于蠶蟹之邊。則鄙害燕說

矣。非。則并伴同音。亦使義也。聘亦使也。

凡此毛傳未發之義。證之古皆合。故毛氏經訓可竝余正也。

釋蓋

爾雅釋言。蓋。割裂也。郭璞注未詳。今學者皆以蓋割同聲假借。引鄭康成禮記緇衣注明之。則郭所未詳者。明矣。元更謂害。曷。盍。末。未。古音皆相近。每加偏旁。互相假借。若以爲正字。則失之。書呂刑曰。鰥寡無蓋。